

云南省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森林步道及湾海监测站建设项目监理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森林步道及湾海监测站建设项目已由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准予云南省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森林步道及湾海监测站建设项目在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建设的行政许可决定（云林许准[2025]115号）、迪庆藏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云南省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森林步道及湾海监测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香格里拉市哈巴雪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该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规模：新建森林步道约54850m²，湾海监测站（生态定位监测站、气象观测站、水文、水质监测站）约200m²，基础设施（给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标识标牌、柴油发电机、蓄水池）等。

2.2建设地点：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

2.3总投资：总投资约6530.00万元。监理费用约131.41万元。

2.4招标范围：完成云南省哈巴雪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森林步道及湾海监测站建设项目施工监理全部内容（包括监理周期内的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成本控制、变更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组织协调（四控三管一协调）等），并负责监理工程范围内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及施工现场协调管理，配合完成审计工作，并承担委托方委托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

2.5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法定保修期满为止。

2.6标段划分：本项目招标为1个标段进行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应为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型的法定证明文件。

3.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3总监理工程师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为本单位正式职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或有效的劳动合同)，2022年至今承担过1个(投资金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服务(在建或已完工均可)。

3.4其他人员要求：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除总监外)不少于1人，应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为本单位正式职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或有效的劳动合同)。拟派监理员不少于2人，应取得监理员证书，为本单位正式职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或有效的劳动合同)。

3.5财务要求：提供最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财务状况良好；(如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最近一期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无须提供。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及《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要求，2023年度及之后所出具的财务报表须具有验证码，并提供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审计报告查验结果截图，否则不予认可。

3.6企业业绩要求：2022年至今承担过1个及以上类似项目业绩(投资金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的监理服务，在建或已完工均可)(注：如有2025年1月1日至今新成立企业无业绩，须提供书面说明)。

注：市政公用工程是指：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热力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含城市规划区内的穿山过江隧道、地铁隧道、地下交通工程、地下过街通道)、公共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环境卫生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

3.7信誉要求：

(1)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等状态；投标人未曾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发生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事故；没有被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或处于规定的禁止市场准入的情形；(如未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须作出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招标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如未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须作出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招标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3) 投标人无诉讼及仲裁记录，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往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无行贿、受贿犯罪档案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若有诉讼或仲裁记录的，需说明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已判决且判决的义务已履行完毕，不影响本次招标项目的合同履行，投标人须作出书面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投标人须就上述情况作出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招标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且影响本次招标项目合约履行，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4) 根据《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投标活动。(如未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须作出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招标人发现存在以上情形，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5) 各投标人应诚信投标，并签署《诚信投标承诺书》、《建设工程投标人依法依规参加投标活动承诺书》(格式自拟)，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和完整。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即取消投标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投标资格或中标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和诚信承诺贯穿招投标工作和监理服务全过程，在招投标和监理服务各环节发现投标人不符合投标资格条件和提供虚假材料的，不论是评标过程中还是结果公示中，或者已签订合同并执行完毕，招标人、监管单位均可追究由其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及民事责任)。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网上公告时间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迪庆州”，切换至“迪庆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迪庆州）（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和其他附件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地点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4月02日09时00分。

6.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人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点击切换至“迪庆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系统内确认投标文件电子签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开标地点为：香格里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行政中心5号楼3楼）。

6.4 开标方式：本项目开标采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注意事项：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操作失误或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放弃此次投标；唱标结束后，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开标、唱标结果。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香格里拉市哈巴雪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建塘社区建塘东路85号

联系人：次里那杰

电 话：13988701694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铭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昆宏西路高原明珠商务中心M3座13楼1306室

联系人：曾兴美、董杰根、李贵发

电 话：18788580147、18313187880、15887169441

行政监督单位：香格里拉市林业和草原局

监督电话：0887—8222611